



貳、重點工作-

1

因應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之措施

一、104學年度本區免試入學辦理情形

本區104學年度免試入學作業要點

已奉教育部備查，11月6日公告在案

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於104年3月發售

104學年度適性入學
重要時程

技優甄審入學：
5月20至5月21日報名

免試入學

個別序位查詢

6月10日下午2時起開放

模擬選填志願

6月10日下午2時至6月11日

正式選填志願

6月12日至6月15日中午12時止

6月17日至6月18日報名

6月30日放榜，7月6日報到

二、 104學年度本區特色招生辦理情形

104學年度未辦理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104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共計名額1,180名

本局所轄學校核定19校共24班，名額660名

另國教署所轄學校核定4校12班，名額520名

105學年度申辦特色招生考試分發或職業類科甄選入學之情形，本局將於7月31日前完成審查作業。

申請考試分發入學學校：

先免試後特招情形下才辦理之學校：雄中、雄女

申請職業類科甄選入學學校：中山工商、餐旅高中

三、高級中等學校評鑑

已於101年至103年完成所有學校評鑑
賡續第三期程學校評鑑工作

辦理「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評鑑辦法」
法制作業

四、優質高級中等學校認證



101-103學年度

本市高級中等學校通過優質認證學校計30校

未通過學校4校

申請高級中等學校優質認證認證基準

依據103年12月31日教育部函示

專任教師比率

(專任教師總人數／核定教師員額編制總數×百分之百) 其中公立學校需達百分之八十以上，私立學校達百分之七十以上，並於認證期限內逐年調增至百分之七十五以上

專任教師比率之計算：
$$\frac{\text{專任教師人數}}{\text{教師人數(核定班級數)}}$$

五、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辦理情形

教育部縣市初審於4月9、10日(四)(五)辦理，本局已於3月10日-12日安排預審，38所學校均已通過預審。請各校於

本市獲選教育部教師評鑑試辦縣市，已於獅甲國小成立「校長與教師專業發展中心」，20所學校(含12所國小、6所高中、2所高中職)，高中職參加學校為瑞祥高中及樹德家商。

六、學務業務

各校訂定之學生獎懲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並報各該主管機關備查。目前34所學校均已報局，俟審查後進行備查。

為規範本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本市業於103年9月11日訂定「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請各校依其相關規定審議學生獎懲事件。

七、輔導業務

落實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
落實通報

進行校安通報時，應同時至教育部
「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通報，以
利控管並掌握各校學生中途離校狀況。

學生申訴事件處理流程

為建立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及學生自治組織申訴制度

「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事件處理辦法」業於103年9月18日修正發布，修正重點主要為增列學生再申訴制度。

請學校利用時機向親師生宣導申訴管道，同時並據以修訂校內有關規範，以保障學生權益。

推動校本特色 生命教育計畫

為以落實、彈性與創新的機制推動生命教育，鼓勵學校依各校特性發展自主特色校園文化

計畫內應含學校最近三年內推動生命教育重要辦理成果，具連續性或跨年度蔚為學校特色校園文化者尤佳

各級學校於5月15日前送案件至本局初審經教育部審核通過予以補助，每校最高補助20萬元，學校自籌5%

友善校園獎：
為獎勵積極推動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之學校或人員

每年4月15日前薦送並函報本局

卓越學校獎

傑出人員獎：傑出學務、輔導人員獎、傑出導師獎、特殊貢獻人員獎

曾接受本獎項獎勵或表揚之學校或個人，三年內不得薦送。

綜合提醒：

「雲端知識海」：為提升高中職學生閱讀能力，本局已建立閱讀學習平台，請鼓勵師生多加運用。

為扶助103年度國民中學教育會考國文、英文、數學任一科列為「待加強」學生學習，請各校運用差異化教學、適性輔導及多元評量教學策略進行教學。

因應107年課綱調整，請各校預為規劃，進行課程、師資之盤點與調整，啟動教學現場的翻轉。

為鼓勵教育創新與實驗、保障學生學習權及家長教育選擇權，教育部已通過實驗教育三法，《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及《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學校將有更多彈性和空間進行多元型態的教學。

簡報完畢
敬請指導



貳、高中高職重點工作-

1

總務、技職教育

壹、落實學生交通車管理

車齡未逾15年

逾齡應汰換，汰換後報局備查

未汰換並向公路監理機關辦理異動登記者，廢止其原核准，並通知公路監理機關註銷牌照

罰則

載運人數超過汽車行車執照核定數

以未經核准或備查之車輛載運學生

未依學生交通車規定運載學生

處公私立學校校長6千~3萬元罰鍰。

尤其係外包車部分，請各校加強履約管理

貳、校舍耐震評估補強及重大校舍工程

國教署列管校舍高震損風險建築物

優先申請國教署補助-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資本門修繕計畫

配合市府年度先期作業提報。

市立高中職學校校舍工程自籌款至少
1/3

參、校舍空間活化

```
graph LR; A[參、校舍空間活化] --- B[因應107年課綱選修課程、少子女化，檢討空間調整]; A --- C[空間注入活水，活化教學及環境營造];
```

因應107年課綱選修課程、
少子女化，檢討空間調整

空間注入活水，活化教學及
環境營造

肆、校園樹木

- 1、學校係教育環境，應宣導愛護樹木勿輕易移除
- 2、修剪、移植、移除前，**均需報局**，俾簽會養工處報府核定，請各校預留1個半月行政作業期程
- 3、安全考量，應在颱風豪雨季前，預先規劃



伍、均優質化、精進優質計畫

請各校申辦，結合107年課綱推動規劃

配合國教署到校訪視諮詢，學校可自聘諮詢委員及本局視需求提供協助。

陸、產
學合作

高中及高職

結合在地產業，共同
規劃課程，爭取獎助、
合作機會，提供學生
在地升學、在地就業
的選擇

柒、技術及職業教育法

- 1、職業試探教育、職業準備教育-實習課程、職業繼續教育
- 2、每任教6年至合作機構或產業，進行至少半年以上研習或研究

教育部正研訂相關子法及配套措施，本局廣泛蒐集學校意見



捌、二期技職再造申辦

輔導學校申辦、經驗分享，型塑支持團隊，爭取補助

發展務實致用特色課程(10月)、設備更新(10月)、產學攜手合作(9月)、職業學校學生業界實習和職場體驗(4月)、就業導向課程專班(10月)、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4月)、職業類科教師赴公民機構研習(12月)。

國中科報告

報告人：國中科科長 薛容芬

103年3月9日

報告大綱

- 壹、補救教學實施方案，篩選追蹤輔導轉銜
- 貳、科學教育及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活動
- 參、持續推動品德教育，建構友善校園
- 肆、中輟學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工作

報告大綱

- 伍、高雄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資源三級輔導資源運用
- 陸、執行正向管教政策，禁止教師體罰學生
- 柒、落實推動解除髮禁政策
- 捌、積極宣導反霸凌，加強法律基本常識
- 玖、104年國中小主任甄選作業期程
- 拾、104學年度國中小主任遷調

補救教學

壹、篩選追蹤 輔導轉銜

- 1、篩選：9月辦理國、英、數單科成績後35%之學生未通過線上施測者。
- 2、追蹤：翌年2月及6月進行成長測驗。
- 3、輔導：每校至少開設1班、每班至少開設2期。
- 4、師資：本(104)年度8月下旬預計於十全國小及鳳西國中辦理新進教師8小時補救教學知能研習。

貳、科學教育及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活動

1、科展訊息：

正興國中承辦，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展出，於3月2日至10日線上報名，開幕及頒獎典禮時間4月25日上午9時30分；公開展覽4月25日至5月3日。

貳、科學教育及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活動

- 2、Best Education-KDP 2015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
- 臺北市立大學主辦，每年約於3月中旬至4月中旬報名，7月初決審(發表會)，本局給予入選決審作品每件約8,000元補助。

參、持續推動品德教育，建構友善校園

高雄市公私立各級學校品德實踐運動計畫訂於104年5月、6月辦理訪視，請各校踴躍報名參加。

肆、中輟學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 工作

- 1、各校應確實掌握中輟生及非中輟之高關懷群學生個案資料。
- 2、學生有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上課達3日以上者，請各校於第4日務逕至「全國國民中小學中輟生通報及復學系統」通報「中輟」，並詳填輟學原因，另非必要請勿填列「其他」，俾供賡續輔導策略之研擬。

肆、中輟學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 工作

- 3、本局不定期召開「中輟專案檢討會議」，邀集警政、社政、學諮中心及重點學校共同與會研商輔導策略。
- 4、103年度開辦資源式中途班預計有左營國中等13校，推動中介教育措施。
- 5、本市104年度預計辦理高關懷班國中31校、國小6校、彈性課程國中29校、國小5校。

伍、高雄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資源 三級輔導資源運用

- 1、服務項目：欲申請學諮中心相關服務，請撥打行政中心諮詢專線，諮詢專線為386-1785。學諮中心網站：
<http://www.kbcc.kh.edu.tw>
- 2、申請服務流程內容已於103年9月發文諒達，高市教中字第10336063400號，請參閱內文。

伍、高雄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資源 三級輔導資源運用

- 3、教師諮詢專業服務：提供教師心理健康支持方案 及教師諮詢專線作業方案。
- 4、其他服務：中輟學生追蹤輔導、小六升國一高關懷學生輔導轉銜會議、校園危機處遇之協助、輔導設備訪視及策略聯盟之推動。

陸、執行正向管教政策，禁止教師體罰學生

- 1、重申教師體罰學生經查證屬實者將依情節輕重處分。
- 2、請賡續配合落實學校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3、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經有合理比例之學生代表、教師代表、家長代表及行政人員代表參與會議討論。

柒、落實推動解除髮禁政策

- 1、請學校除為防止危害學生安全或防止疾病傳染所必要者外，不得限制學生髮式(包含髮型、長短、染燙等)，或據以處罰。
- 2、學生服裝儀容之規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必須合於「平等原則」與「比例原則」，更應審酌個別學生情狀，以確保輔導與管教措施之合理有效性。

捌、積極宣導反霸凌，加強法律基本常識


- 1、請學校充分運用相關集會活動、課程融入或其他方式宣導；並向家長宣導，以增進校園師生及家長法治素養。
- 2、請利用各式管道辦理各類型活動，在103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第一週「友善校園週」2/24~3/3日持續宣導反霸凌、毒等相關議題活動，成果彙整繳交另函通知。
- 3、學校應分別於每年4月及10月各辦理乙次記名及不記名「校園生活問卷」普測。

玖、104年國中小主任甄選作業期程

- 1、網路報名日期：104年2月27日至3月4日。
- 2、報名資格審查日期：104年3月10、11日。
- 3、筆試日期：104年4月11日。
- 4、口試日期：104年4月19日。

拾、104學年度國中小主任遷調

教育部刻正修訂國民教育法，目前已送行政院審議，通過後再送立法院審議，三讀通過後，教育部再據以修訂相關子法，公布後才能據以實施。本局已提案請立法院協助儘速審議通過國教法增列辦理國中小主任介聘之相關條文。104學年度國中小主任遷調，俟教育部訂定相關子法後再據以辦理主任之介聘(遷調)，如未及本市辦理104學年度主任介聘(遷調)期程，則停辦一年。



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



服務範疇

社會 教育科 服務表

1. 轄管**2,196**
家補習班

4. 市民學
苑課程審
核

9. 藝文競賽

12. 教育
基金會

7. 新住民
教育

2. 樂齡學習中心

5. 國中小、
高中職
學力鑑定

10. 交通安全

3. 轄管**270**家
兒童課後照顧中心

6. 補校
及成教班

8. **5**所社區
大學

11. 藝文平台

13. 學校
志工管理



翻轉創新．深耕本土．放眼國際

<http://goo.gl/ec487P>



- 無刑事紀錄證明
- 相關學歷證明

人員聘用

稽查管理

通報

宣導培訓

資訊系統

- 聯合稽查工作
- 不定期檢舉案件稽查

- 113通報(兒少事件)
- 校安通報
- 專責通報窗口
專線0986083561

- 辦理多場公安與相關研習業務
- 加強宣導性侵害、性騷擾防治處理

- 完善補習班資訊管理平台
bsb.edu.tw

補習班安全





賡續辦理104年度全國語文競賽高雄初賽及市賽

分區初賽

- 一、擬於5/23-24日辦理
- 二、承辦學校：旗山區鼓山國小、莊敬國小、橋頭國小、新甲國小、七賢國小

市賽

- 一、預計於8月底報名
- 二、比賽日期預訂於9/19委請道明高中承辦

比賽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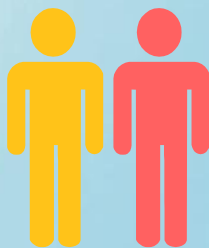
- 一、**動態**：演說、朗讀(皆分為國語、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語)。
- 二、**靜態**：字音字形(國語、閩南語、客家語)、作文、寫字。
- 三、**組別**：國小組、國中組、高中組、教師組、社會組。



辦理104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各項計畫

1 高雄市交通安全教育網

(http://163.32.129.12/kh_traffic/)



2. 交通部已將103交通安全教育評鑑總評報告電子檔置於168交通安全入口網

(<http://168.motc.gov.tw/TC/Research.aspx>)



| 計畫名稱 | 期程 | 承辦學校 |
|---------|-------|--------------|
| 研製教材 | 2-11月 | 南隆國中 |
| 裝備採購 | 3-9月 | 大寮國小 |
| 資訊網頁競賽 | 5-6月 | 光華國中 |
| 學生上放學研習 | 5-7月 | 文府國小 |
| 交安評鑑 | 5-9月 | 莊敬國小 |
| 學藝競賽 | 5-12月 | 勝利國小 |
| 防制學生違規 | 6-7月 | 旗山國中 |
| 導護志工表揚 | 6-8月 | 鎮昌國小 樹德家商 |
| 導護志工研習 | 7月 | 正興國小 |
| 高齡者宣導 | 7-8月 | 加昌國小 |
| 教學師資研習 | 7-8月 | 鳳西國中 |

特殊教育科(室)業務報告

報告人：尤怡文

104年4月2日



報告大綱

- 一、身心障礙類業務
- 二、資賦優異類業務
- 三、性別平等業務



身心障礙類業務

一、落實新頒訂高雄市特殊教育法規

教育局網站/特殊教育科/本市法規下載

二、各校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因經費有限，爰請學校規劃各項工程時，一併將無障礙設施相關工程一併列入改善

三、103學年度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檢核事宜

(一) 學務系統：104年3月10日、4月10日、5月10日

(二) 轉銜系統：104年7月10日、8月10日、9月10日、10月10日

(三) 特教檢核表：104年7月10日。



身心障礙類業務

四、102學年度起全面試辦特殊教育課程綱要，請提供各類特殊教育班協助

五、103學年度第2學期各項學生就學補助因應措施

本局審查相關經費時，由學校校長及主任落實初審作業，並指派熟悉業務之老師出席相關審查會議



身心障礙類業務

- 六、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計有**3項**管道，包含：
 - (一)安置特殊教育學校；
 - (二)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
 - (三)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



身心障礙類業務

- 適性輔導安置管道期程、安置人數摘述如下：

| 管道 | 安置特殊教育學校 | 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 | 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 |
|--------|----------------|----------------|-------------------|
| 期程 | | | |
| 報名 | 104年2月24日至3月6日 | | |
| 能力評估 | | 104年4月18日 | |
| 晤談 | | | 104年6月12日前 |
| 現場唱名分發 | | 104年5月21日 | |
| 公告安置結果 | 104年5月29日 | 104年5月29日 | 104年6月30日 |
| 開缺人數 | 210人 | 195人 | 1,152人 |



資賦優異類業務

- 一、有關資優學生個別輔導計畫 (IGP) 之撰寫，請各校資優班教師確實為每位資優生訂定個別輔導計畫。
- 二、鼓勵所屬踴躍參與各項創造力教育研習或活動
- 三、請落實宣導「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及分發作業」

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及分發作業包含：美術班、舞蹈班及音樂班等三項，請各校轉知家長及學生，相關訊息可至「阿寶的天空網站」或至「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查詢瀏覽。



性別平等業務

一、落實通報機制：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學校人員未於24小時內通報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的事件，或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校園性騷擾、性霸凌事件之證據者，處3萬元以上、15萬元以下罰鍰，爰請各校落實通報機制。



性別平等業務

二、系統維護及追蹤列管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統計及追蹤管理系統」已於101年11月1日上線運作，由各校校長督促所屬人員針對前項系統之密碼進行更新與修正，並追蹤列管案件

。



性別平等業務

三、加強宣導性別平等教育

(一)各校將「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

」，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週知。

(二)各校繪製「校園安全地圖」，並定期召開校園安全檢

視說明會。



謝謝指教



體育1/2



一、各項規定：教育局網站/查詢下載/法令規章/體育及衛生保健科

二、重點業務

(一)教育部補助經費：申請運動場地新整建、購置器材設備、樂活運動站、淋浴間設備等(含配合立法委員專案)申請體育署補助案，地方自籌款30%，原則上由學校與局協調負擔比率。

(二)健康紮根-推動85210

8-每天睡足八小時 5-天天五蔬菜

2-使用電視、電腦等不超過2小時

1-每天運動30分鐘 0-喝足白開水，0含糖飲料

(三)體適能提升：102學年度通過率60.62%，已超越教育部110年達60%之目標103學年度本市目標值為61%。

(四)國小體育教師增能：體育專長教師須占體育教師比率40%以上。

103學年度體育課任教師資，請以體育專長師資為優先排課。¹

體育2/2



(五) 游泳教學及宣導：103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通過率目標值64%。

(六) 體育班：

1. 倘生源不足 績效不彰 將依進退場機制檢討退場。
2. 專長訓練課程不得收費用 專訓課安排原則不超過17：30。
3. 線上評鑑 每年6月底前完成學校自我評鑑。

(七) 運動教練相關事宜

1. 落實平時考核機制 作為訓練績效年終考評基準。
2. 鼓勵至鄰近小學開立社團，建立三級體育銜接性。

(八) SH150方案：推動每週在校運動150分鐘

1. 學生達到每週運動150分鐘比率每年提升15%。
2. 國小學生畢業前每人至少學會一項運動技能。
3. 體適能達60%以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比例提升至90%
4. 自103學年度開始實施，請務必納入各校行事曆確實執行。

衛保1/2



一、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健康體位

- 營養教育：均衡飲食、正確體位意識為推動重點，並加強健康知能與健康行為。
- 健康體能：規律運動習慣之養成及體適能指標之提升為重點，學校推動85210。

視力保健

- 推動四電少於二(使用電腦、電視、電動、電話小於2小時)。

口腔衛生

- 每校皆須推動餐後潔牙，並留下紀錄表與成果。
- 一年級推動窩溝封填，減少恆齒蛀牙的機會。

菸害防制

- 推動重點於認識菸之危害、戒菸教育課程、輔導諮商課程之建立及施行。

性教育

- 融入各領域教學課程，認識性病、安全性行為與愛滋病防治等議題。

正確用藥

- 融入課程教導學生正確用藥的核心能力，讓學生了解正確用藥的五大核心能力。

全民健保

- 瞭解全民健保資源有限，要善用醫療資源不浪費。

衛保2/2



二、校園傳染病防治

| 重點工作 | 實施內容 |
|------------|--|
| (一) 登革熱 | 1. 定期至衛生局首頁/登革熱疫情防治資訊整合系統民眾閱覽平台查閱確診病例數，以加強防治工作。 2. 校園登革熱防治小組、「校園熱點圖」分工定期巡檢：平日落實防治工作及檢核機制。 3. 103學年第二學期始，以課程教學、訂定「疾病防治週」、熱點分工巡檢、週一「登革熱孳生源加強清除日」及社區容器清理總動員等。 |
| (二) 結核病 | 1. 每學期至少辦理結核病防治宣導2次，建立結核病七分篩檢法自我監測。 2. 104學年度校園教職員工胸部X光檢查，請踴躍參加。 |

三、學校午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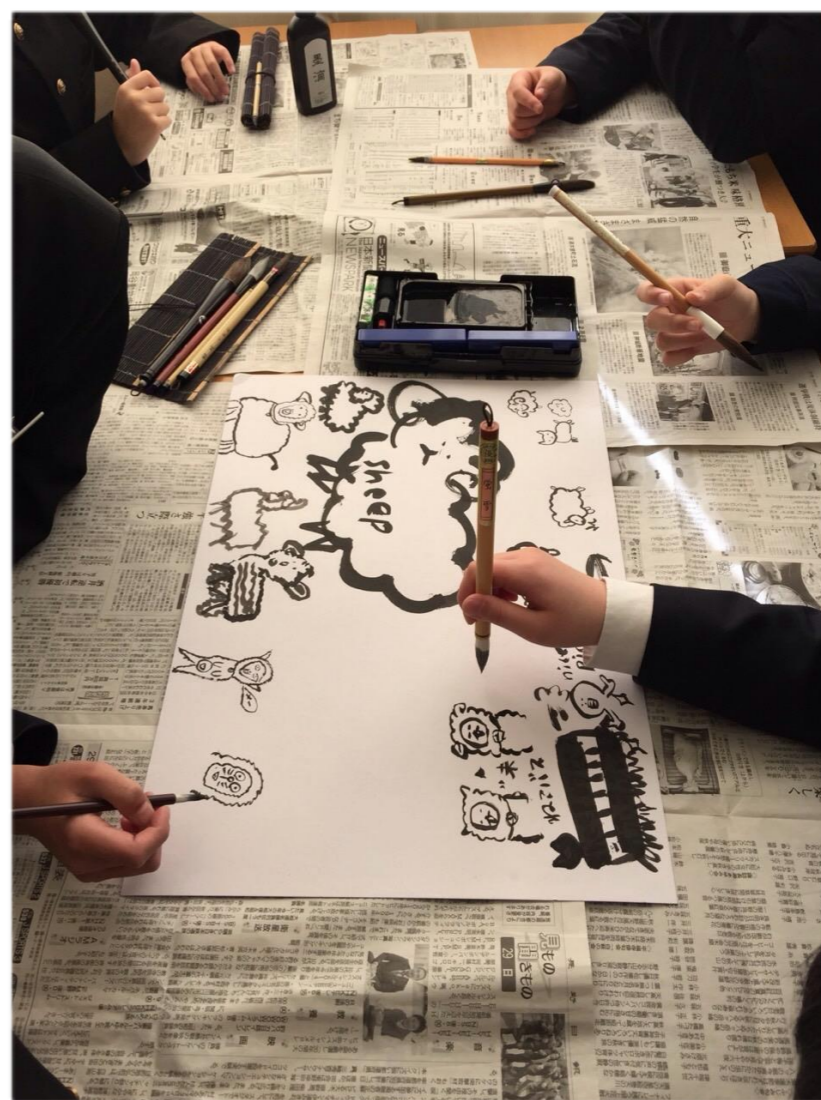
1. 學校午餐採購請確依採購法及相關規範辦理，並加強同仁午餐採購相關法治知能，不得收受不當回饋。

2. 飲食教育推廣及食農教育，鼓勵校園農作體驗，期藉由親手栽種蔬菜，建立學童吃在地、吃當季的觀念。

3. 推動學校團膳、校園食品食材溯源管理，提升學生及家長對學校午餐安心及信賴，並請落實登錄食材資料之正確性。

放眼國際－國際教育 2015 開門七件事

- ❖ 2016出國計畫趕緊報。
- ❖ 返國出國報告快提送。
- ❖ 年度新增出國要謹慎。
- ❖ 年終註銷出國請告知。
- ❖ 英語村視訊遊學試看看。
- ❖ TK travel 聯盟學校歡迎您。



學習翻轉上雲端—資訊教育 2015 小叮嚀

老師用心. 學生易學. 科技領導. 數位關懷-高市資教蟬連特優

- ❖ 研習時數6小時。
- ❖ 資訊人員請珍惜。
- ❖ 產學專案要爭取。
- ❖ 資訊安全快備查。
- ❖ 上網安全要落實。
- ❖ DOC分班請協助。
- ❖ 資訊採購請留意。
- ❖ 微軟SA聯購參與。



重返創生—環境教育 2015

- ❖ 環教認證要達標。
- ❖ 四省計畫定期報。
- ❖ 空氣品質多留意。
- ❖ 安全衛生隨時查。
- ❖ 永續校園微改造。
- ❖ 能源學校請爭取。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white background with several large, stylized, colorful swirls in shades of green, purple, and light blue. Interspersed among these swirls are numerous small, yellow, triangular shapes that resemble sun rays or decorative elements.

秘書室業務報告

報告人：劉浴汝

職工(臨時人員)出勤管理

- 學校應備置簽到簿或出勤卡，逐日記載勞工出勤情形，且須詳細記載至分鐘，並保存1年。(勞基法§30V、施細§2I)
- 違反規定者：處新臺幣2萬元以上30萬元以下罰鍰，另得公布學校校名、校長姓名，並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按次再予處罰。(勞基法§79 I ①、III)
- 承辦人：張嘉娟 (分機3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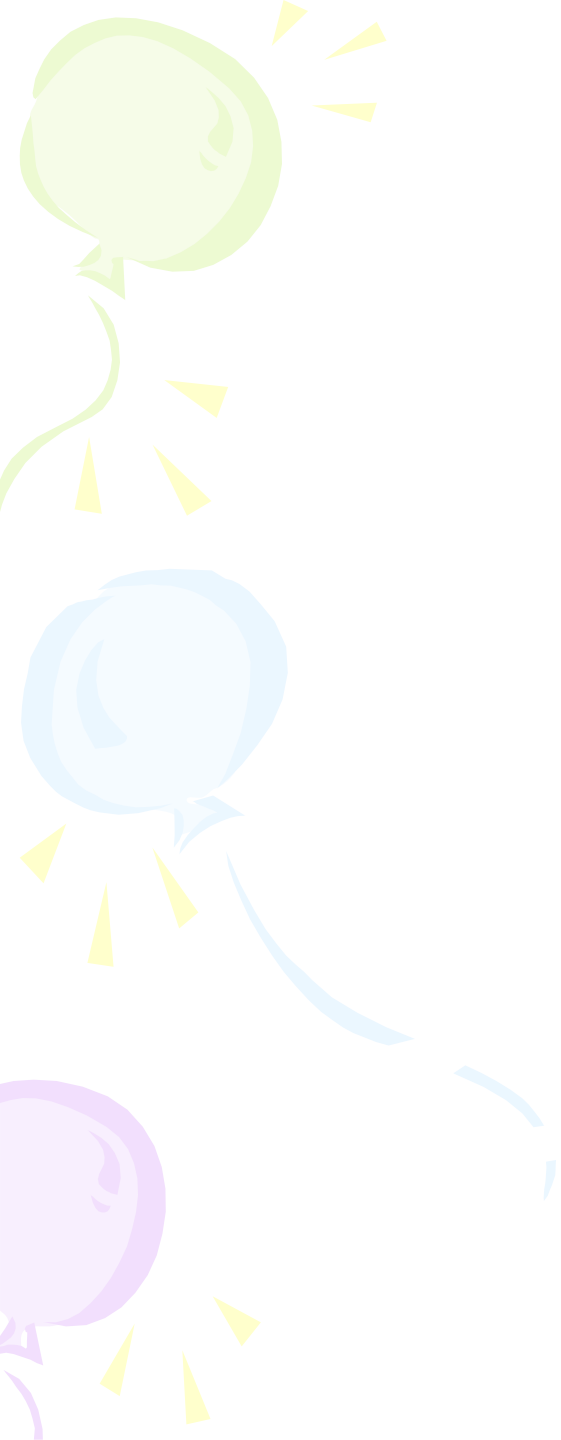
「綠色採購業務」執行績效

- 本局及所屬機關學校103年全年總綠化採購項目達成率96.1%，符合行政院規定之執行目標（90%），請各校今年持續加強辦理綠色採購，以提高執行績效。
- 承辦人：陳興元（分機3184）

學校場地之水電費核算方式

- 本局所屬各級學校提供場地使用，除依照「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場地使用管理規則」所定標準收取水電費外，若單一場地(使用項目)有設置獨立電錶，可明確得知使用期間用電度數者，請逕依每度6元核算水電費。
- 承辦人：劉淑玲（分機3186）

簡報完畢





督學室業務重點：訪視評鑑(1)

- 為減輕學校人員壓力，本局共召開六次訪視評鑑整併會議，並分別與二教師團體、校長代表等溝通協調，學校訪視評鑑項目已由最初約50餘項，大幅減少至目前10餘項。
- 目前除中央法規、中央法令(方案)、教育部統合視導及本市政策等規定必須辦理者仍須持續辦理外，餘均已儘量整併。



督學室業務重點：訪視評鑑(2)

「交通安全評鑑」初評線上評鑑已將細指標全數刪除，僅保留大項指標；且經全國交通安全教育評鑑成績乙等以上之學校，自受評年度(含)3年內不需接受本市交通安全教育評鑑。

- 教育部103年全國局處長會議決議以2年為期，每年至少將指標各減量15%。
- **104學年度起**，於學年開始前一個月將於本局局網公布當學年度各階段訪視評鑑項目及內容。

督學室業務重點：訪視評鑑(3)

- 相關整併情形將於近期函發學校知悉。

- **整併重點說明：**

- * **成效檢核及資料彙整（不歸屬為訪視評鑑）5項：**

- 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成效檢核（含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人權法治）、環境教育、校園安全（含紫錐花運動）、教育優先區、國防教育等，配合教育部統合視導進行成效檢核及資料彙整統計，請學校依據計畫提送資料。

- * **整併3項：**

- 教育經費評鑑（併入學校評鑑，國中、國小研議103或104學年度併入）、運動教練（併入體育班）、春暉專案（現改由紫錐花運動取代且含在校園安全項目中）。

督學室業務重點：訪視評鑑(4)

* 人權法治、防制霸凌皆屬於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成效檢核。

* 屬於專案經費成效之檢核或訪評者：

- 1.採書面收集資料及辦理檢討或研討會，以充實知能及檢核成果，免到校現場訪評（如中介教育、自辦式國中技藝教育等）。
- 2.惟若專案補助計畫明定須辦理訪評，則依其規定辦理，因此類校數不多，不列入項目統計（如客語生活學校、永續校園、藝術與人文深耕教學與素養指標評選等）。
- 3.建教考核、技藝教育學程訪評對象絕大多數為私立高職，不列入統計。
- 4.因專案經費申請計畫，每年會滾動增減，由本局主管科再自行檢核，依據上開原則，研定辦理方式。



督學室業務重點：訪視評鑑(5)

* 中央辦理之訪評（含臨時性者），不列入統計。

* 高中職校學校校長辦學績效訪評，屬現職校長有異動才個案辦理，不列入項目統計。

* 以下項目不辦理訪評：資訊教育、課程評鑑、
補習學校、書包減重、刪除部分代收代辦費、教育
儲蓄戶、市民學苑、學校體育。



國教輔導團業務重點-翻轉創新

Dr.go 自主學習平台

103年建置完成1-12年級之自主學習網，招募優秀教師依課程綱要能力指標架構知識樹，完成555片微學習影片。目前平台上線測試中，請各校積極推薦優秀教師參與104年影片錄製並協助推廣。

與均一教育平台合作

104年Dr.go 自主學習網計畫將進一步與均一教育平台合作，預定於3月19日辦理合作簽約儀式記者會，未來將朝資源共享，互利互惠之原則，嘉惠本市學生之學習。

與教育部(魔課師課程計畫)合作

104年將與教育部推動中小學磨課師課程計畫合作，協助製作國中小自然(或數學)領域典範課程，提供全國教師參考運用，以豐富教學內涵，提升教學品質。

國教輔導團業務重點-放眼國際

海峽兩岸教學觀摩研討會

辦理時間及地點：

104.5.26：

1. 高雄中學 (高中)
2. 福山國中 (國中)
3. 龍華國小 (國小)

104.5.27：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高中、國中演示教學)

交流科目：自然領域

交流年段：高中、國中、國小

交流單位：

1. 中國人民大學附屬中學(完中)
2. 北京中國農科院附屬小學
3. 北京中關村一小學

南台灣教育學術 研討會 (TED高雄)

辦理時間：

104年8月或9月間 (預定)

辦理地點：

高雄師範大學 (預定)

辦理方式：

結合精進教學計畫重點項目內容，及本局重要政策議題(如翻轉教學等)，以專題研討、分享等方式辦理。
(規畫中)

報 告 完 畢
謝 謝 指 教



軍訓室業務報告

報告人：杜運鵬

104年4月2日



壹、校園安全

- 一、落實校安通報
- 二、反詐騙宣導
- 三、防制不良組織介入校園
- 四、落實校園環境安全檢核工作
- 五、各級學校防災期防災作為
- 六、教育部校安中心電子公佈欄點閱
- 七、校園治安事件彙報表
- 八、寒、暑假暨春節期間加強校安具體作法



貳、校外會

- 一、依本市行政區域畫分七個校外會責任分區，並安排專責教官規劃交付相關工作。
- 二、為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每月排定校外聯巡勤務，並編組高中職校(校外會)教官、國中訓輔人員及本市少年隊(警局)員警共同執行聯巡勤務。
- 三、每年辦理兩次分區校安座談會，召集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交通局、本局相關科室及各級學校，針對校園安全問題進行研議。
- 四、103年7月至12月校外聯巡登記校外違規學生之項目，以深夜在外遊蕩人數最多，其次為吸菸、上課期間在外遊蕩以及下課期間留連網咖等。



參、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一、請各校將每月1日訂為「紫錐花運動」宣導日，並透過多元宣導方式，使教師及家長均能充分了解與支持。
- 二、本案宣導成果請列入每月春暉宣教活動紀錄表，成果列為紫錐花運動訪視重點。各校於每月25日至月底完成本室通報資訊系統「深化紫錐花運動」相關資料填報。
- 三、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教育人員知悉兒童及少年有施用毒品情形，應立即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24小時。
- 四、請各校確實於開學後兩週內提報「特定人員」名冊，召開審查會議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定，名冊經校長核章後送至本局軍訓室，另隨時將異動名冊報局備查，針對特定人員應不定期使用快速檢驗試劑進行尿液篩檢，並完成相關記錄備查。
- 五、當發現藥物濫用學生，請依規定進行校安通報，並成立春暉小組進行輔導。



103學年度高中職校長會議

會計室業務宣導

報告人

會計室主任 林淑惠

104年4月2日



一、103年度教育績效考核成績

- * 行政院評定103年度中央對地方政府教育執行績效考核成績，本局接續102年的佳績，繼續**蟬聯六都第一名**。
- * 一般性補助款本市考核成績：社會福利91分、**教育96分**、基本設施92分、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80分。
- * 103年度考核成績相當優異，是因為各級學校及教育局積極合作，投入各項教育工作的豐碩成果，**18人獲嘉獎獎勵**。

二、103年度教育局主管保留情形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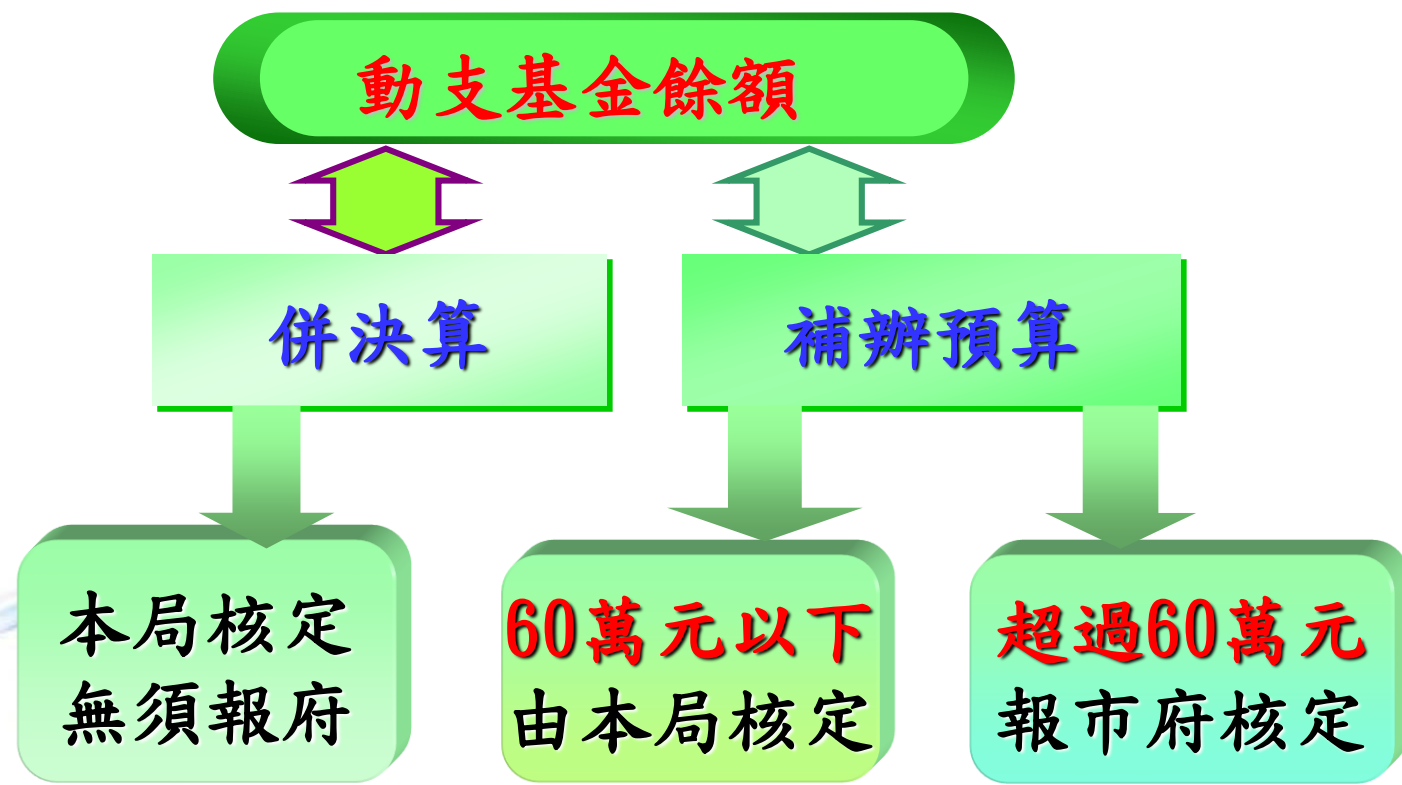
| 項目 | 103年度 | | 102年度 | | 比較增減 | |
|------|-------|---------|-------|---------|------|---------|
| | 校數 | 金額 | 校數 | 金額 | 校數 | 金額 |
| 總計 | 65 | 401,824 | 89 | 250,434 | -24 | 151,390 |
| 教育局 | 1 | 57,294 | 6 | 37,085 | -5 | 20,209 |
| 學校合計 | 64 | 344,530 | 83 | 213,349 | -19 | 131,181 |
| 高中職 | 5 | 27,176 | 4 | 38,550 | 1 | -11,374 |
| 特殊學校 | 1 | 2,570 | 1 | 39 | 0 | 2,531 |
| 國中 | 15 | 169,024 | 27 | 95,167 | -12 | 73,857 |
| 國小 | 43 | 145,760 | 51 | 79,593 | -8 | 66,167 |

三、本局補助各校計畫執行賸餘款

- * 103年度本局委託或補助各級學校經費執行之賸餘款繳回約3,300件計3.7億元，其中**12月份**繳回件數約計1,680件，約佔全年繳回比率**51%**。
- * 避免過度**集中於12月繳回**，造成**核對困難**外，並影響本局辦理決算之時效。
- * 本局補助各校計畫執行賸餘款，請於計畫執行結束後**一個月內**，儘速繳回，104年度請依規定時限辦理。

四、動支基金餘額之條件、規定

★條件：循預算程序辦理，年度中須具緊急安全考量工程或急迫必要之教學所需。



五、學校基本需求不足之因應措施

- * 學校反應基本需求不敷支應校務運作，遵照局長指示於本年1月14日至16日由王副局長邀集高、國中小學60所學校校長分別於旗山區鼓山國小、鳳山區文華國小、岡山區蔡文國小及左營區新上國小等四校召開「104年度學校基本需求座談會」。
- * 依據會議中學校反映基本需求不足事項，本局已邀集各主管科於1月30日召開會議討論，將依學校地緣關係、班級數等因素，研擬相關補助措施，俾利維持學校基本校務運作及教學品質。
- * 視經費額度擬優先補足水電費及沿海偏鄉維護費等，業簽准於4月份分配數核撥各校，惟仍請督促學校節約用水、用電。

六、105年度預算請覈實編列

- * 因應市府逐年減債規模，經、資門支出擴充不易，**105年度**各校預算籌編時，請在**有限資源**妥善規劃、**審慎考量評估**各項計畫及需求。
- * 如本局核定各校基本額度倘不足容納時，請結合**自有財源**或移用學校**基金餘額**挹注並**循預算程序**編列年度預算辦理。
- * **避免年度執行中**動支**基金餘額**，增加**併決算、補辦預算**案件。

報告完畢
請多指教



人事室業務報告

報告人：陳正料主任

104 年 4 月 2 日



壹、各類委員會性別比例

- 各校依法組設之各類委員會(如：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公務人員甄審委員會、公務人員考績委員會等)，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貳、104年員額精簡管控機制

- 一、除103年員額精簡管控精簡7%外，104年藉由管控人事費不成長，達成再精簡2%目標。
- 二、各校各項職缺請務必在人事費額度內，遵守報局核准後始得遴補之規定，並自行精算人事費用，如有不足宜先自行控管出缺不補。
- 三、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共應精簡20名人事人員，本室業依各校員額數多寡及出缺情形實施精簡。



參、重申有關辦理約聘僱案件 相關作業程序

- 一、職務代理期間未達6個月者，除因應特殊業務需要外，應檢討調整由現職人員代理。
- 二、各校進用約聘僱人員，應先將聘僱用計畫報府核定，並於約聘僱名冊奉核定後，始得通知人員到職。
- 三、若原約聘僱人員（含年度計畫之約聘僱人員）離職時應先函報本局核准後，再行辦理遞補人員之甄選。



肆、護理人員遴補注意事項

- 一、各校護理人員職務出缺時，由本局統一先行列管，於每年5月及11月就列管職缺予以公告，並受理各校護理人員提出申請。
- 二、平調作業辦理後所遺職缺，由各出缺學校依公務人員陞遷法第5條規定辦理公開甄選。
- 三、營養師部分，已納入法制程序辦理中。

伍、敘獎作業規定

- 一、「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略以，獎懲應於事實發生後3個月內辦理，逾期辦理者，除特殊正當理由外，應追究延誤責任。
- 二、請各校注意敘獎案報局辦理時效，以符規定。



陸、校長相關規定

一、校長兼課

- (一) 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職務，不論是否為上班時間或公餘時間，均應事先報經本局同意。
- (二) 在公私立學校兼課者，辦公時間內，每週不得超過四小時，並應依請假規定辦理。



陸、校長相關規定

(三)校長於上班時間擬至公私立大學院校兼課，考量教學專業，應以具博士學位或博士候選人資格者為宜。

(四)另為因應校務發展順暢，初任校長第一年者亦列入准駁之考量。

(五)惟如利用公餘時間兼課者，則不予以設限。



陸、校長相關規定

二、校長進修

- (一)校長有進修之需求者，不論為部分辦公時間或公餘時間進修，皆應依規定於學期開始前一個月報局核准。
- (二)初任校長者，無論是否前經原服務學校校長同意進修在案，皆應於擔任校長時依規定報局核准。



陸、校長相關規定

三、差勤管理與出國規範

- (一) 校長差假連續達3日以上者，不論假別，應由學校填具差假請示單，於1週前報局同意備查，並確實落實職務代理。
- (二) 議會開議期間各級學校校長應以校務為重，不宜安排出國或應避免國外機關團體邀請、參加國外各項會議或活動。



政風室業務報告

報告人：陳螢松

104年4月2日



報告大綱

- 壹、宣導廉政法令
- 貳、推動陽光法案
- 參、辦理校園宣導
- 肆、加強維護工作
- 伍、處理陳情檢舉



壹、宣導廉政法令

一、廉政倫理事件登錄

凡遇請託關說、受贈財物或飲宴應酬等類似情事，除應予拒絕或退還外，應於三日內填寫「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表」簽報首長並知會政風單位。

二、辦理廉潔楷模選拔

本局每年三月推薦人選參加市府選拔。



貳、推動陽光法案

一、受理財產申報

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03年應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抽籤人數計1,575人，依規定以14%抽籤比例，無條件進位取整數為原則，抽出222位進行實質審核作業，104年1月20日局務會議公開抽籤，並公布中籤名單於本室網頁，接續將進行實質審核作業。

二、陽光法令講習

104年仍援例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說明會」，期落實財產申報作業，建立良好財申規範。



叁、辦理校園宣導

一、創意短片比賽

以本市高中職學生為參賽對象，徵件主題為「廉潔」、「誠信」，經評選為優勝作品，除頒獎表揚外，並作為校園巡迴宣導影片。

二、廉政影片播放

擇創意短片比賽優勝作品及廉政署提供宣導影片，巡迴本市高中職、國中及國小校園宣導播放，全年宣導2,341場次。

三、廉政故事說演

由政風人員及廉政志工，以說故事或戲劇演出等方式深入各國小與學童面對面互動，全年辦理404場次。



肆、加強維護工作

一、提升員工危機意識，確實維護機關安全

- (一) 加強安全防護案例或事故處理方法之宣導，提升同仁危機意識及對偶突發事件處理方法之認識。
- (二) 加強重大危安狀況或偶突發事件預警情資之蒐報及反映，並協調相關單位處理。

二、提升員工保密警覺，確保公務機密安全

- (一) 配合局內辦理各級學校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及各類重要考試入闈工作，賡續推動相關機密及安全維護作業，期能確保各類甄選、考試工作順利完成。
- (二) **各級學校資訊安全檢查，預計每半年舉辦一次**，請各校配合辦理並預先整備，期維持良好、安全之資訊環境。



伍、處理陳情檢舉

一、妥慎處理民眾陳情或檢舉案件

受理民眾陳情、檢舉，或上級機關交查、交辦案件，視案情內容，分別移請權責業管單位妥處，或會同本局相關科室查察，迅速予以查結澄清或檢討改善。

二、協助處理檢調機關強制處分事件

學校如遇檢調機關調卷、約談、傳喚、拘提、搜索或扣押等強制處分事件，請儘速與本室聯繫以利協助處理。



謝謝指教





104全國運動會

The National Games Kaohsiung 2015



104全國運動會

報告單位：高雄市體育處

全運躍動，
精彩高雄
The National Games
Kaohsiung 2015
104全國運動會



活動內容簡介



- ▶ 主辦單位：教育部
- ▶ 承辦單位：高雄市政府
- ▶ 舉辦日期：104年10月17-22日（共6天）
- ▶ 舉辦地點：共43個競賽場地
- ▶ 開幕典禮：104年10月17日；地點：高雄巨蛋
- ▶ 閉幕典禮：104年10月22日；地點：美麗島捷運站-光之穹頂



104年全國運動會28組別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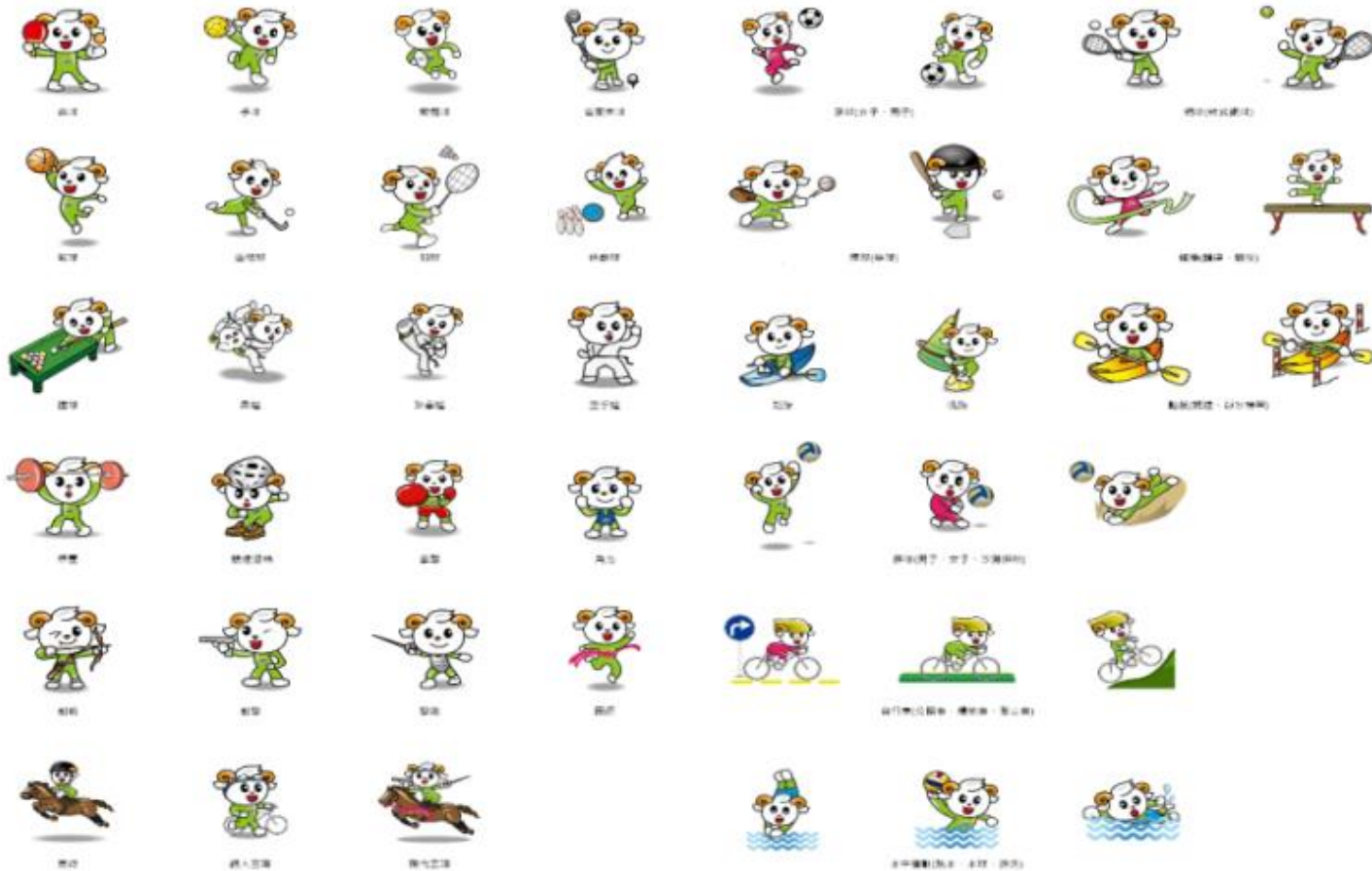


| 編號 | 籌設組別 | 機關及學校單位 |
|----|----------|---|
| 1 | 行政組 | 教育局(體育處)、鳳甲國中 |
| 2 | 庶務組 | 福山國中、體育處秘書室 |
| 3 | 督導組 | 教育局督學室、體育及衛生保健科 |
| 4 | 團本部組 | 三民家商、體育處秘書室 |
| 5 | 會計組 | 教育局(體育處)會計室 |
| 6 | 貴賓接待暨頒獎組 | 三信家商、校長協會、體育處人事室 |
| 7 | 場地器材佈置組 | 體育處運動設施組(暨場地學校經理人) |
| 8 | 市容美化組 | 工務局(養工處) |
| 9 | 環境保護組 | 環保局 |
| 10 | 競賽組 | 楠梓高中、高雄市體育會 |
| 11 | 裁判組 | 楠梓高中、高雄市體育會 |
| 12 | 成績紀錄組 | 海青工商、高雄市體育會 |
| 13 | 運動禁藥管制組 | 左營國中(正修科技大學) |
| 14 | 運動傷害防護組 | 民族國中(高雄醫學大學) |
| 15 | 典禮暨表演組 | 教育局軍訓室、樹德家商(中華藝校協助表演) |
| 16 | 意象設計暨獎品組 | 新莊國小(樹德科技大學) |
| 17 | 聖火傳遞組 | 文德國小 |
| 18 | 藝文活動組 | 文化局、教育局社教科、鳳翔國中 |
| 19 | 醫護組 | 衛生局、新甲國小 |
| 20 | 志工服務組 | 競賽志工中正高中、左營高中、服務志工社會局、中山工商 |
| 21 | 膳宿服務組 | 立志中學 |
| 22 | 農產品推廣組 | 農業局 |
| 23 | 媒體行銷組 | 新聞局、高雄女中(協助單位：捷運公司) |
| 24 | 觀光休閒旅遊組 | 觀光局 |
| 25 | 社會資源贊助組 | 經發局、勝利國小、高雄市體育會 |
| 26 | 資訊服務組 | 教育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資訊教育中心)、高雄高工 |
| 27 | 交通規劃組 | 交通局(警察大隊協助) 阿蓮國中(協助單位：捷運公司、一卡通公司、大寮國中) |
| 28 | 安全維護組 | 警察局、消防局、市府政風處、教育局政風室、體育處政風室 |



104年全國運動會33種類圖示

104年全國運動會吉祥物運動造型 - 33種競賽種類





104年全國運動會33競賽種類及競賽場地配置一覽表



| 序號 | 競賽項目 | 競賽場地 | 場地地址 | 場館電話 | 場地經理學校 | |
|----|------|-----------------|----------------------|---------------------|--------------------|------|
| 1 | 田徑 | 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 | 高雄市左營區世運大道100號 | 07-5820220 | 左營高中 | |
| 2 | 水上運動 | 游泳 | 高雄市國際游泳池(室內) |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94巷1號 | 四維國小 | |
| | | 水球 | | | | |
| | | 跳水 | | | | |
| 3 | 舉重 | 高雄市三信家商(林迦館) | 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一路186號 | 07-7517171 | 鼓山高中 | |
| 4 | 自由車 | 場地賽 | 高雄市楠梓自由車場 | 高雄市楠梓區旗楠路160號 | 楠梓國中 | |
| | | 公路賽 | 高雄市楠梓自由車場(起、終點) | 路段規劃中 | | |
| | | 登山賽 | 高雄市小港區大坪頂運動公園 | 高雄市小港區高坪十五路62號 | 林園高中 | |
| 5 | 射擊 | 高雄市大寮靶場 | 高雄市大寮區會社村鳳林三路21巷111號 | 07-7884678 | 大寮國中 | |
| 6 | 射箭 | 高雄市楠梓射箭場 | 高雄市楠梓區旗楠路160號 | 07-3521963 | 楠梓高中 | |
| 7 | 輕艇 | 競速 | 高雄市左營區蓮池潭水域 | 高雄市左營區翠華路1435號 | 翠屏國中小 | |
| | | 靜水標竿 | | | | |
| 8 | 籃球 | 高雄市立高級中學體育館(雄中) | 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 | 07-2860654 | 高雄中學 | |
| 9 | 手球 | 國立師範大學(體育館2樓) |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 07-7172930 轉1553 | 獅湖國小 | |
| 10 | 羽球 | 高雄市新莊高中(綜合活動中心) | 高雄市左營區文慈路99號 | 07-3420103 | 新莊高中 | |
| 11 | 排球 | 男子 | 高雄市福誠高中(綜合活動中心) |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三路176號 | 07-8224646 轉300 | 福誠高中 |
| | | 女子 | 高雄市前鎮國中(體育館) | 高雄市前鎮區新衙路17號 | 07-8217677 轉21 | 前鎮國中 |
| | | 沙灘 | 鳳山運動公園(沙灘排球場) | 高雄市鳳山區新強路386號 | 07-7663849 | 姑山國小 |



104年全國運動會33競賽種類及競賽場地配置一覽表



| 序號 | 競賽項目 | | 競賽場地 | 場地地址 | 場館電話 | 場地經理學校 |
|----|------|----|------------------|------------------|--------------------|--------|
| 12 | 桌球 | | 高雄市五甲國小(體育館) |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424號 | 07-7161818 轉20 | 五甲國小 |
| 13 | 網球 | | 高雄市陽明網球中心 | 高雄市三民區澄和路269號 | 07-3977366 | 陽明國中 |
| | 軟式網球 | | 高雄市中山網球場 | 高雄市三民區平等路12號 | 07-3863660 | 正興國中 |
| 14 | 曲棍球 | | 高雄市中正運動場 |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99號 | 07-7229449 轉654 | 一甲國中 |
| 15 | 高爾夫球 | | 高雄高爾夫球場 | 高雄縣鳥松鄉大華村球場路270號 | 07-3701101 轉104 | 七賢國中 |
| 16 | 角力 | | 高雄市中正技擊館(西館二、四樓) |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96號 | 07-7519325 | 大仁國中 |
| 17 | 拳擊 | | 高雄市小港社教館(體育館) | 高雄市小港區學府路115號 | 07-8034473 轉205 | 小港國中 |
| 18 | 擊劍 | | 高雄市岡山高中(明德堂) | 高雄市岡山區壽天里公園路52號 | 07- 6212033 | 梓官國中 |
| 19 | 跆拳道 | | 高雄市海青工商(活動中心四樓) | 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1號 | 07-581-9155 | 海青商工 |
| 20 | 柔道 | | 高雄市鳳山體育館 | 高雄市鳳山區體育場路65號 | 07-7473151 轉27 | 文山高中 |
| 21 | 體操 | 競技 | 高雄市鳳山體育館 | 高雄市鳳山區體育場路65號 | 07-7473151 轉27 | 三民國中 |
| | | 韻律 | 高雄市中正高中(教學大樓5樓) |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8號 | 07-7491992 | 中正高中 |
| 22 | 足球 | 男子 | 高雄市中正高工足球場 | 高雄市前鎮區光華二路80號 | 07-7232301 轉440 | 中正高工 |
| | | 女子 | 高雄市鳳山田徑場 | 高雄市鳳山區體育路65號 | 07-7473151 轉27 | 鳳西國中 |



104年全國運動會33競賽種類及競賽場地配置一覽表



| 序號 | 競賽項目 | 競賽場地 | 場地地址 | 場館電話 | 場地經理學校 | |
|----|------|------------------|---------------------|------------------|------------|------|
| 23 | 帆船 | 高雄市西子灣海域 |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 0912-112965 | 鹽埕國中 | |
| 24 | 划船 | 高雄市茄萣情人碼頭(海域) | 高雄市茄萣區崎洛村順漁路100號 | 07-6989644 | 彌陀國中 | |
| 25 | 馬術 | 高雄市澳登堡馬術指導中心 | 高雄市大樹區九曲村瓦厝街271號 | 07-6518000 | 大樹國中 | |
| 26 | 橄欖球 | 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 | 高雄市左營區世運大道100號 | 07-5820220 | 茄萣國中 | |
| 27 | 現代五項 | 高雄市楠梓現代五項場 | 高雄市楠梓區旗楠路160號 | 07-3521963 | 後勁國中 | |
| 28 | 鐵人三項 | 高雄市茄萣情人碼頭 | 高雄市茄萣區順漁路100號(情人碼頭) | 07-6987124 | 湖內國中 | |
| 29 | 保齡球 | 場一 | 高雄市快樂保齡球館 | 高雄市苓雅區憲政路100號 | 07-2236678 | 高雄高商 |
| | | 場二 | 高雄市冠源保齡球館 | 高雄市鳳山區青年路二段197號 | 07-7779666 | |
| 30 | 空手道 | 高雄市中正技擊館(東館二、四樓) |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96號 | 07-7519325 | 小港高中 | |
| 31 | 撞球 | 正修科技大學(體育館四樓) |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40號 | 07-7358800 | 民族國中 | |
| 32 | 棒球 | 場一 | 高雄市澄清湖棒球場 | 高雄市鳥松區鳥松村大埤路113號 | 07-7336978 | 三民高中 |
| | | 場二 | 高雄市立德棒球場 | 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17號 | 07-2710836 | |
| | 壘球 | 高雄市鳳山新強壘球場 | 高雄市鳳山市大明路386號 | 07-7675050 | 五福國中 | |
| 33 | 滑輪溜冰 | 高雄市仁武競速滑輪場 | 高雄市仁武區八德西路2001號 | | 大灣國中 | |



賽事相關訊息可逕洽



▶ 聯絡窗口：

1. 高雄市體育處競技運動組：

潘施羽小姐(07-7229449#712)

洪菁穗小姐(07-7229449#661)

2. I04全國運動會籌備處(07-7712680)

陳官毅老師、吳伊婷老師、黃湘淳老師

▶ I04全運會官網：<http://sportI04.kh.edu.tw>

▶ FB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sportI04.kh.edu.tw/>



謝

謝

聆

聽



帆船



划船



女子排球



舉重



田徑



籃球



保齡球



男子排球

The National Games 2015
KAOHSIUNG

KAOHSIUNG
104 全國運動會



空手道



射箭



自行車-公路賽



桌球



射擊



手球



曲棍球



羽球

全運躍動，
精彩高雄
The National Games
Kaohsiung 2015
104 全國運動會

壹、配合家庭教育政策應辦事項：

(詳中心網頁公告)

依據本市102-106年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教育局102-106年推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整合計畫、家庭教育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各校應辦事項共28項如家庭教育組織運作、課程活動推廣與宣導、運用與研發家庭教育媒材、強化人員專業知能、推動家庭教育輔導措施…等。



貳、各校可申辦及參與之家庭教育計畫與活動

| 計畫項目 | 具體計畫 | 場次 | 備註 |
|--------------------|-------------------------------------|-----|--------|
| 親職教育 | 親職教育培塑坊：成長路上我挺你 | 6 | 各校踴躍參加 |
| 婚姻教育 | 年輕世代親密關係強化高中職種子教師培訓 | 1 | 可申請 |
| | 年輕世代親密關係校園推廣 | 15 | 可申請 |
| 倫理教育 | 辦理倫理教育相關活動及各級學校全國慈孝家庭楷模初審暨學生孝悌楷模評選。 | 2 | 各校踴躍參加 |
| 小組運作計畫 學校家庭教育輔導 | 至本市35所高中、國中、國小進行家庭教育宣導。 | 70 | 可申請 |
| | 辦理20場次影片欣賞與討論及40場次繪本導讀活動。 | 60 | 可申請 |
| | 高雄市103學年度家庭教育教學教案甄選計畫 | 1 | 各校踴躍參加 |
| | 高中職婚前教育教案及教學媒材研發 | 1 | |
|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家庭教育評鑑計畫 | 1 | |
|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家庭教育課程活動觀摩 | 1 | |
| 合計 | | 158 | |

參、年輕世代親密關係強化方案推廣

活動宗旨：

為提升年輕世代親密關係，選訂15所高中職，邀請台師大講師團隊針對各校**家政、生涯、生命等領域教師**代表，進行「**種子教師培訓**」，由受訓種子教師規劃教案進行「**校園推廣**」，並將規劃方案參與「**婚前教育教案徵選**」，期望由一系列規劃，發掘符合年輕世代需求之親密關係教案及種子教師。

推動方式：

| 規劃類型 | 節數 | 配合繳交 |
|--------|------|--|
| 班級推廣 | 2至4節 | 1.教學教案 2.推動成果報告 3.學生參與iLove網站學習或活動心得分享 |
| 全校推廣活動 | 1至2節 | |



肆、兒童及少年保護業務部分

一、如接獲社會局目睹兒少知會單，請依限(收到知會單後，於14個工作天內回覆)填覆主管科並副知家庭教育中心

二、如收受法院核發命相對人遠離未成年子女就讀學校之保護令個案，請學校啟動學生安心就學保護計畫

三、每月配合填報兒少保護個案法定與責任通報及輔(宣)導辦理情形

